



不要人夸好颜色 只留清气满乾坤

记黑龙江省漠河市退休法官、人民调解员黎湛龙

□ 本报采访组

10月6日中秋节之夜，位于中国版图“金鸡之冠”的黑龙江省漠河市（2018年经国务院批准撤销漠河县，设立漠河市）迎来了2025年秋的首场大雪。次日清晨，北极村被笼罩在一片皑皑雪幕之中，大雪压松，景如画卷，不少南方游客沉浸在这北国童话里。

在这银装素裹之中，漠河“网红”黎湛龙即将迎来人生的第79个冬天。这张网，不是网络，而是这座不足4万人的边境小城里，那张由人情、关系和调解织成的“网”。

黎老、黎叔、黎大爷、老院长……无论怎样称呼，人人都知道，喊的都是黎湛龙。

2007年，黎湛龙从原漠河县人民法院常务副院长的岗位上退休，却一天也没闲下来。18年来，他义务调解各类矛盾纠纷3400多件，接待群众来访6500余次，解答法律咨询4000多次，手写卷宗300余册，还参与庭审上百次，并义务撰写院史3万余字。他先后荣获黑龙江省优秀人民调解员、漠河市优秀“五老”、全区新时代政法英模等称号。

2025年1月至10月，他的“调解记事本”上又添了300多件新案，至今已成功化解150余起。

在诉服大厅，做一名“扫地僧”

“如果有时间，你会来看一看我吧……”一首《漠河舞厅》曾让这座北极小城再次进入大众视野。

10月13日，《法治日报》记者在“黎湛龙调解室”随口哼起这首歌，黎老和善地笑了：“歌我没听过，但漠河舞厅老板小李我熟，以前是包工程的，人踏实，经营得好，从没闹过纠纷。”

聊起调解，每个案子在黎老心中都不仅仅是卷宗。哪两个人原本是亲戚后来交恶，谁和谁曾经合伙做生意却因老一辈的摩擦结怨……这些旁人难以察觉的“幕后消息”，恰是他化解矛盾的关键。

10月13日早上8点半，他准时来到漠河法院，摘帽、刷脸，踩上鞋上残雪。“姥爷！”“黎叔！”法官警员们纷纷问候——虽无血缘，却是多年习惯的尊称。

穿过诉讼服务大厅，就是那间10平方米左右、以他名字命名的调解室。门常年开着，方便他随时关注立案动态。

桌上有几沓厚厚的笔记本：上半年调解成功240件，其中153件是物业纠纷；另一沓是华鹏供热公司的催收名单，累计拖欠供热费600余万元，涉及居民、商户近百人。

年初，华鹏供热公司本想起诉，被黎老劝住了：“起诉容易激化矛盾，不如让我先试试。”半年过去，他追回50余万元，却仍不满意：“还得加把劲，供热企业也不容易，争取要回来100万元，也够今冬的买煤钱，要不到头来遭罪的还是老百姓。”

上午10点，综合审判庭庭长张丹丹探头进来：“黎叔，有个财产损害赔偿的案子棘手，楼上漏水泡了退休法官的家，房东、租客互相推诿，您帮着调调？”

黎老默契地报以微笑。记者看到，张丹丹并不是空手来的，一摞案卷早就抱在胸前：漏水泡了一件大衣14800元，立柜2000元，被褥4000元，粉刷墙体……原告索要赔偿总价合计21000元，房东、中介、房客所签合同条款含混不清，谁也不愿承担赔偿。

“咱们努力试试。”黎老应得谨慎，却很快展现出“扫地僧”的功力。

小城“网红”，没有社交账号

黎老迅速理清案情症结：原告是退休法官，熟悉程序，有心理优势，不愿让步；被告自知理亏，却对2万多元的赔偿望而却步。

“调解的关键，是找个双方都信得过的人出面‘拉架’，谁也不担心被‘拉偏’。”黎老对记者说，化解这个矛盾，首先要让原告降低赔偿金额，让他的心理优越感降下来；其次要向被告方讲清法律关系、法律程序，以及判决后强制执行可能



图为张桂荣生前（右二）和黎湛龙（左一）共同接过锦旗。

受访者供图



图为黎湛龙（左）走访一起案件的当事人。

本报记者 张冲 摄

承担的后果。

“小张，你来做被告的工作。”黎老分工明确，两人迅速行动。

“最低赔偿6000元还是有点高，你那1万多元的大衣是十多年前的款式了，早不值原价，我说句公道话，再降降。”这场心理战果然奏效，原告在电话里听到黎老的声音，有些难为情，最终将赔偿金额降到了4000元。

另一头，张丹丹也对被告释法明理，最终达成租客赔偿3000元、房东免三个月租金，中介公司赔偿1000元并负责粉刷受损墙体的协议。

就这样，在“一老一小”的配合下，半天的唇齿交锋之后，身在南方的原告当即打电话委托亲属赶到法院撤诉，与被告方握手言和。直到这一刻，记者看到黎老露出了欣慰的笑容，在本子上记下一行简短的话语——像发一条仅自己可见的“微博”。

不用智能手机，没有社交账号，黎老从不在意出名。记者问他图什么，他思索片刻说：“做点事，心里踏实，也怕得老年痴呆。”随后指指脑袋大笑。

可这，并不是全部答案。几天的深入采访，让记者了解到这位平凡老人不平凡的一生。

入党40年，几度与“死神”过招

黎老生于1947年农历二月初二，龙抬头的日子。父亲给他起名“占龙”。工作后，他觉得这个名字带着某种旧时代气息，于是改意不改音，成了“湛龙”。

17岁从中学毕业，1969年他主动响应上山下乡号召，成为第一批知青。农工、马车夫、豆腐匠、粉匠、统计、教师……他干一行爱一行，也因爱读书、善讲故事，成了乡亲们眼中的“文化人”。

他在当地小学当代课教师期间，通过考试转成正式国家干部。1980年3月，他调到大兴安岭林区，转行成为一名公安干警。1985年入党那天，他默默发誓：“这辈子绝不给党丢脸。”

考验很快就来了。1987年5月6

日，大兴安岭地区发生了森林火灾，解放军官兵、消防战士、公安干警纷纷上阵，与火焰战斗了整整28天，直到6月2日，大火才被彻底扑灭。这场灾难让211人葬身火海，266人被烧伤，5万余人无家可归。从扑火、救援到灾后重建，黎湛龙舍身忘我，为了抢救国家财产，他几次与“死神”过招。因表现英勇，他被提拔为原漠河县公安局副局长。

虽然当上了领导，他却从没有摆过官架子，因为他觉得不仅肩上的担子重了，而且时时处处要做到率先垂范。

一次追捕持枪嫌犯，防弹衣和钢盔不够，他将自己的防弹衣推给年轻干警：“我年纪大，有了三个孩子，我不怕，你们都得给我穿上。”

事后他坦露自己的想法：“‘5·6’大火我都经历了，还能怕死？但作为副局长，我得把同志们安全地带回来。”

1997年，黎湛龙调任原漠河县人民法院常务副院长，十年后退休。家人本以为他能侍花弄草、颐养天年，谁知他从三楼层长办公室直接搬到了一楼调解室，义务干起了调解。

晚年所求，唯留清气

漠河市下辖的北极村是中国地图上最北的村落，距离市区大约77公里的路程。一年四季，来这里观光找北的游客如织。

10月14日，黎老顶风冒雪赶往村里处理两起棘手案件：一起于女告继父占用房产，一起民宿买卖纠纷。由于一周前刚刚下过大雪，原本40多分钟的车程，足足开了1个多小时。

深秋的北极村白天温度已经到了零下18摄氏度，凛冽的寒风吹到脸上又疼又麻。走家串户的黎老精神矍铄，欠身坐在炕头与原、被告唠家常，看到对方冻得流鼻涕，黎老并不见外，掏出纸巾就帮人擦，宛如老街坊串门。

漠河法院政治部主任张昊明告诉记者，有黎老以身垂范，年轻法官没人好意思懈怠。

受黎老影响，2010年退休的民庭审判员张桂荣也搬进了“黎湛龙调解室”。两人默契配合，先后化解了46年未结的农村土地信访

积案，破坏旅游环境的商业纠纷案等百余起纠纷。

黎老在自己家中的“工作室”里翻出一张他和张桂荣共同接过锦旗的老照片给记者看，轻声说：“这几年我们配合得非常好，可惜他去年买菜时突发脑溢血走了，才75岁……”

北方冬季心脑血管疾病高发，亲友常劝黎老歇歇，带老伴去南方走走。他却说：“家里再大的事也是小事，党和人民再小的事也是大事。等我成了‘80后’再说。”

每次听到黎老这样说，一旁的老伴儿潘大娘都微笑不语——她懂他。免费为群众书写法律文书，主动调解有上访苗头的案件……黎老真正的满足，来自解开一个心结，化解一桩桩纠纷，然后在柜子里留下一本本整齐的调解卷宗，在记事本里添上一行行朴素的记录。这些，便是他晚年最富足的精神财富。

（本报记者 陈建国 崔东凯 张冲 张守坤）

记者手记

北极小城的那盏灯

在漠河采访黎湛龙的这几天，我们总是不由自主地想起“只留清气满乾坤”这句诗。这座中国最北的小城，10月便已银装素裹，而黎老——这位即将迎来第79个冬天的老人，正像这北国雪景一般，质朴、清朗，却蕴含着让人心安的温暖。

初见黎老的那个早晨，他正站在法院门口的打卡机前，仔细地踩掉鞋上的残雪。这个动作他做了18年——从2007年退休那天起，他就从三楼的院长办公室搬到了一楼的调解室，身份从“黎院长”变成了“黎叔”“黎大爷”，但那份准时与坚守，却从未改变。

黎老的调解室只有10平方米左右，门却常年敞开着。他说这样能随时了解立案大厅的情况，但我们都明白，这是一扇永远为百姓敞开的信任之门。桌上整齐地摆放着几叠厚厚的“调解记事本”，随手翻开一页，上面密密麻麻地记录着案件细节、调解进度，甚至还有当事人的性格特点。这些工整书写的字迹，仿佛在诉说着一个又一个普通人的悲欢。

最让我们动容的，是黎老处理那起漏水赔偿纠纷时的场景。短短半天时间，那场看似棘手的纠纷就在他的高效下圆满化解。

“调解的关键，是要找一个双方都信得过的人。”黎老说着，在本子上记下一行简短的话语。这个动作，就像“发一条只有自己可见的微博”。

在这个人人都都在社交媒体上展示自我的时代，这位不会使用智能手机、没有任何社交账号的老人，却用最传统最朴素的方式，在小城的百姓中获得了真正的“网红”地位。他的“网”，是由信任编织而成的。每起案件背后的人情脉络、历史纠葛，他都如数家珍；每次调解，他不靠权威，只凭一颗公心、几句暖话，便能巧解。

采访期间，黎老特意带我们去了趟北极村。零下18摄氏度的寒风中，他走家串户，盘腿坐在炕头上与当事人唠家常。看到对方冻得流鼻涕，他很自然地掏出纸巾帮人擦拭。那一刻，他不像一名调解员，自然得像是一位来邻居家串门的老街坊。

他说担心自己患上老年痴呆，所以要坚持动脑，可谁都知道，那是谦辞。真正推动他的，是那句“我是党的人，不能给党丢脸”，是“5·6”大火中淬炼出的勇敢无畏、甘于奉献，是知青岁月里扎根的坚韧。

搭档张桂荣的突然离世，令人唏嘘，却也映照出黎老坚持的意义：哪怕多化解一桩纠纷，多温暖一颗人心，都是值得的。

黎老就像漠河冬夜里的那盏灯，不耀眼，却始终亮着，让这座北极小城，始终有光。

（陈建国 崔东凯 张冲 张守坤）

□ 本报记者 宋学鹏 王莹
□ 本报通讯员 张 莉

福建省光泽县，素有“半城山水半城绿”之美誉——森林覆盖率达81.77%，111条溪流蜿蜒而过，勾勒出一幅生态和谐的青绿画卷。然而，在利益驱动下，破坏生态换取经济利益的行为时有发生，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件审理也面临诸多现实难题。

“过去审理这类案件，往往依赖第三方鉴定机构对生态服务功能损失进行评估，存在鉴定难、费用高、标准不统一、周期长等问题。”光泽县人民法院院长下文林近日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说，为破解这一困局，光泽法院积极探索“简”法路径，推动生态服务功能损失从理论价值转化为百姓“看得懂、算得清”的赔偿金额。

“简”法破题 为生态损失“标价”

2024年，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创设全省法院森林生态系统服务功能损失司法赔偿机制，让森林生态系统服务功能有了“价格表”，推动林木价值的有形修复转向森林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价值的全面修复。

这一机制启发了光泽法院：能否将类似方法拓展到非法采矿、污染环境、非法占用农用地、危害野生动物等更多类型案件中？

“我们思考的是，能否用科学、简易且公众认可的方式，为生态服务功能损失建立标准化计算路径，既减轻司法鉴定负担，也为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开辟新通道。”下文林说。

2025年以来，光泽法院以“合法与非法同等经济责任”为核心，在众多可参考计算模型中对比筛选，最终为生态服务功能损失标准计算找到了一份极具权威性的参照标准——国家税费。

“合法生产经营需缴纳的税费已充分考虑环境资源开发可能造成的公共生态利益损失，标准明确统一。”下文林解释道，光泽法院在调研后认为，以合法生产经营应缴的资源税、环保税、耕地占用税等国家税费作为生态服务功能损失计算基础，再乘以依生态破坏面积、修复难度、区域重要性等案件情况确定的赔偿系数，整个计算模型简明易操作。

实践落地 从理念到判决的跨越

生态服务功能损失社会化计算方式的“金种子”有了，该如何让它覆土扎根？

2024年，彭某伙同他人非法采挖萤石矿124.9吨，矿产资源破坏价值达21万余元，公诉机关将其诉至法院，并提出附带民事公益诉讼。

“以该案为例，案涉萤石矿开采点曾是光泽重要矿区，虽已为保护武夷山国家公园关停，但其所需缴纳税费已有成例可参照，生态服务功能损失即算即知，仅此一案就可为公益诉讼起诉人节约鉴定费6000余元。”下文林说。

2025年8月，在彭某非法采矿案的案件协调沟通会上，光泽法院向参会的检察官、人民陪审员、生态技术调查官介绍了“以税费标准计算生态服务功能损失”这一创新计算方式。

在各职能部门的共同论证下，计算方案进一步完善，税务机关也给予了“专业支持”，不仅出具《关于估算矿产资源相关税费的复函》，还派出税务机关工作人员作为专家辅助人出庭。

9月2日，光泽法院组建7人合议庭，公开审理彭某非法采矿案，生态技术调查官、专家辅助人相继出庭，就受损林地的生态修复工作所需费用、税费计算标准发表专业意见。

经彭某同意后，光泽法院参照合法采矿行为应缴纳的各类矿产资源税费（含资源税、增值税、所得税、印花税等）标准计算生态服务功能损失。

鉴于彭某等人非法开采萤石矿，采取的是一般机械开采方法，开采的矿石也全部运走并悉数计量，没有严重破坏矿产资源，合议庭根据该案矿产资源破坏程度，按照税费标准的1倍确定赔偿系数计算生态服务功能损失。

最终，光泽法院判决彭某承担相应的刑事责任，并赔偿生态服务功能损失及修复生态环境费用10420.24元。

协同优化 构建生态司法闭环

法院宣判后，诉讼各方均服判，整个案件审理周期大幅缩短至28天。根据《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管理规定》，生态环境损害赔偿金作为地方政府非税收入直接上缴光泽县本级国库，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由地方政府统筹使用，还之于民。

10月14日，南平市、光泽县两级法检机关联合税务、自然资源、林业等职能部门、生态领域专家和人大代表齐聚光泽法院，召开生态服务功能损失核算方法法律研讨会，围绕“参照税费标准计算生态服务功能损失”这一主题展开研讨，论证了该计算方法的法律实质、法律依据、操作规程等，为进一步完善“生态损失核计—损害担责—恢复性司法落地”闭环建言献策。

“为生态定价，既要创新突破，更要合法合理、专业科学。”南平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三级高级法官潘少军在研讨会上说。

记者了解到，接下来，光泽法院将充分凝聚检察、税务、生态环境等多部门专业优势，联动科研院所专家力量，尽快实现研讨成果转化，以“法院+”多方协同为守护闽北绿水青山注入新动能。

